

安静地躲在文字背后

□祝勇

一

吴昌硕书画篆刻展在故宫文华殿开展，我的读者见面会也在此间举行，因此文华殿前竖起我的大幅照片，比吴昌硕的照片还大，这让我无比惭愧。我不再是轻狂年纪，不愿如此嚣张，尤其不愿在六百年的宫殿，在我景仰的前辈大师面前瞎得瑟。吴昌硕是真正的大师，是在社会变革的节点上把中国画带入20世纪的关键人物，齐白石说自己是“三家门下走狗”，一家是八大山人，一家是徐渭，还有一家就是吴昌硕。我恐怕连当走狗资格都没有，要当也只能当“乏走狗”。但我一直痴迷于吴昌硕，就像我痴迷于苏东坡一样。

吴昌硕之所以能打动我，因他历经劫难，笔下依旧草木繁盛、鸟语花香，亦因他晚年寓居沪上，声望达到顶峰，仍混迹于寻常巷陌，与百姓耳鬓厮磨。或许在有些人看来，他的生活缺乏品质，主张他搬到富人区去，其实他是讲品质的，他的品质都在他的画里、字里。他认真地画画，也认真地生活，只不过他的生活不是由锦衣玉食、豪宅豪车组成的——至少在他看来，那并不是真正的生活，是与生活隔离了的“伪生活”，只有粗茶淡饭、人间烟火，才是真正的生活，才也是我们熟悉的生活，如他在诗里说：“佳丽层台非所营，秋风茅屋最关情。”所以我在书里写，他不需要“深入群众”“深入生活”。只有把自己与“群众”区分开的人，才需要去“深入群众”，只有沉溺于“伪生活”的人，才需要去“深入生活”，因为他们已经把自己当作与“群众”不同的某种动物。

吴昌硕大半生在底层摸爬滚打，他自己就是“群众”，所以他了解普通人的欲与求、爱与仇，他的笔才会牵动大千世界、芸芸众生。他是一个内心浩荡的人，他笔下的一花一草，都通向一个广大的世界，只是一般人不容易透过他朴素平易的外表，体会到他内心的波澜壮阔。

二

创作给我的最大体会，是写作者内心世界的斑斓，足以让他忽略表面的风光。写作者是在这个世界背后的人，像一只蹲伏在丛林中的老兽，冷静地观察着世事的变迁，不一定要自己跳到前台表演，尤其不应该在聚光灯的照耀下生活。因此，写作者的世界里没有红毯、欢呼、掌声，甚至没有任何与虚荣有关的东西。写作者所依赖的只有寂寞

未雨绸缪

□李彦（加拿大）

北国初夏，莺飞草长。一年一度的中文学校朗读竞赛，再次降临小城。校长信任，总是邀请我这个外行担任评委。心里没底，幸好每次都能与冷梅教授相伴。有她在，踏实多了。

冷梅教授退休前在北京某高校播音系任职，年近80了，一头灰白的齐腮短发，修剪得有模有样，椭圆形脸盘尚未走形，眉端端正，看得出年轻时的风采。再加上开口说话字正腔圆，绝佳的电视主播派头。我心目中的美女，早有龚澎，后有傅莹，皆为老而不衰的典范，如今又增加了一个。

认识冷梅教授几年了。每次见面稍事寒暄，便投入紧张的工作。比赛结束后，我又总是匆匆离去，没有时间闲谈。

今年又见面了。两人在桌前坐下，见台上还在忙乎着布置音响，便聊开了。

冷梅教授说：“最近我做出了决定，死后捐献遗体。”

我不免惊讶。“您身强力壮的，怎么现在就考虑这些事？”

“不早啦！一来是土地价格逐年上



吴昌硕扇面

本版图片均来自网络

三

而诚实的劳动，工具只是一支笔，或者一台电脑，但他的世界无限广大，就像我在《跟着吴昌硕去赏花》里写到的六朝画家宗炳，在自己的居舍弹琴作画，把山水画贴在墙上，或干脆画在墙上，足不出户，就可遍览天下美景，自谓：“抚琴动操，欲令众山皆响。”意思是，一个人坐在屋里弹琴，可听到众山间的回声。连众山都成了他的乐器。

写作者甚至不需要粉丝，只需要真正的读者。写作者自己就是读者——别人作品的读者，写作者知道什么才是令他倾慕的，那就是别人在文字间所表现出的才华、把握世界的能力，还有超越现实的胆识。其实写作者也有欲望，只不过那欲望无法通过金钱来实现，那就是达到自己理想中的标杆，就像一个运动员，百米短跑一定要跑到十秒以内，跑不到就黯然神伤。其实根本不是获不获金牌的事，是自己跟自己较劲，用一句时髦的话，叫“超越自我极限”。

麦家说到海明威的小说《乞力马扎罗的雪》中那只冻死在雪山山顶上的豹子，认为那只豹子就是作家自己，“白雪皑皑的山顶，没有食物和温暖”，但豹子还是去了，“从已有开始，向未有挑战”。我觉得这话说得好。一个人在得到金钱之前，金钱早已存在；在金钱之后，还有数不尽的金钱。一部作品则不同，因为它诞生之前，这部作品并不存在，在它之后，也不会有相同的作品出现。每一部作品都是唯一的，是创造性的，是对一个全新世界的开启。所以麦家在写到曹雪芹时说：“他的伟大在于无形地改变了我们无形的内部，看不见的精神深处。”写作者在那个以金钱为核心的世界之上建立了另一个世界，“一个用最基本的词语创造”的“神奇、伟大的世界”，写作和阅读，是我们进入这个世界的唯一护照。

有捐献人的名字。每年秋季开学，所有入学的新生会到石碑前献花致敬。

她说：“我觉得这样挺好。遗体捐出去了，一下子节省了购买坟地、举办葬礼这两笔费用。我就决定了。”

“决定捐给北京协和医学院吗？”

“不。加拿大的医学院。省得运回去了。反正我也不在乎献花呀致敬呀那些仪式。人一死，就什么都不知道了。”

“我由衷地敬佩您，冷梅老师！”我吐出了一句心里话。

她却连连摆手。“别别别，我这也是被动的选择啊！”

“被动？”

“家庭的复杂关系，也促成了我这个决定。”冷梅教授挪动椅子，凑近了我，压低了声音。

原来，冷梅教授的前夫早已去世多年。她出国后，遇到现在的老伴，也是丧偶多年，二人乃再婚夫妇。现在的老伴80出头了，也是高知，也有一儿一女，也是国内国外各个。巧了。

我恍然大悟，插嘴道：“哦，明白了。您现在的老伴大概面临着选择，他死后，究竟是和谁葬在一起，对吧？他的一双儿女，恐怕希望亲生父母在地下永久作伴呢！”

冷梅教授摇摇头。“不是。他女儿和我相处得很好，悄悄告诉我，她妈妈临终前，曾给女儿留下了遗言，将来坚决不能跟她爸爸合葬！”

啊？我又是一惊！

“他们两口子打闹了一辈子，却又离不了婚，所以妻子死后不愿意再与他相伴。女儿至今不敢把她母亲的遗言告诉父亲。”

我犹豫了一下，终于小心翼翼地问道：“那他现在和您一起生活也好几年了，有没有表示过，自己的遗体如何处置呢？他是否也愿意捐献呢？”

“他嘛，变来变去的。有时候说，撒人大海里算了。但更多的时候，他会说，随孩子们处置吧。但无论怎样，他就是无法接受捐献遗体。”

上的小钉子有什么用呢？对一些人，可能永远没有用，对另一些人却有用，因为这让他们发现了另外一个世界，同样，那也是真实的世界。

一个人的创作，能够深入另一个人的内心和生命，尽管他们不在一个时空，甚至改变一个人的世界观，终归是一件了不起的事。就像我们，在黄永玉的紫藤花架下，重温列斯科夫，或者在故宫，与吴昌硕迎面相遇。物质主义的世界正让人心变硬，但那文字的或者艺术的世界不同，在那里，我们感受到爱、理解与信仰。

四

我的写作不知始于何时，因为几乎从我认字开始，就对文字有一种非同寻常的痴迷。我发表和出版作品比较早，在20世纪90年代就出版过几本书，但在在我看来，我的第一部能够称为“作品”的书是《旧宫殿》，因得田璠先生赏识，2003年发表于《花城》杂志，那一年，我已35岁。此前的作品，都是对“写作”的准备，是一种预习。

但至少从15岁，或者20岁起，我的“写作”（或曰“准备写作”）就没有中断过。杨澜感叹我一直在坚持，她是我的同龄人，目睹我的“成长”，我感谢她的认可。在“坚持”背后，一定是热爱。只有热爱，才能穿透无边的寂寞，始终如一。无须讳言，我也是大俗人一个，有着这样或者那样的念想，但所有的欲求，都不如创作的欲望更加强大。那个世界深邃无边，一直深深地吸引着我。我A型血、狮子座，据深谙血型与星相的人士透露，有这样的星相血型的人，喜欢抛头露面、成为焦点，但我想说我是一个例外。在我最不希望的事情中，成为别人的焦点位列第一，因为那样会让我焦虑不安。我不爱在会议中发言，不爱坐在或站在众人的中间，我做纪录片总撰稿、总导演，自己一直不喜欢上镜。我希望自己成为一个不起眼的人，混迹于群众当中，如苏东坡所说的，“万人如海一身藏”，没有人注意，逃过所有人追捕的视线，那才是最隐秘、最稳妥、也最自用的生活方式。我会像吴昌硕，在纷杂、拥挤甚至有些脏乱的街巷中如鱼得水，在最普通的生活里“超低空飞行”。写作让我对写作以外的事都持一种无关紧要的态度，“也无风雨也无晴”，只有对写作内部的事情，我抱有无限的激情，这是我的写作坚持到今天的根本原因。我愿安静地躲在文字背后，秘密地、不动声色地，向乞力马扎罗的神秘顶峰挺进。

扩音器响起了儿童稚嫩的嗓音。朗诵比赛开始了。我们二人转过身来，定定神，朝舞台上看去。

两个多小时，20多个孩子轮流上台表演，个个都很卖力，背诵着千古名篇或是自创的作品。台下坐满了父母和爷爷奶奶外公外婆们。端着水瓶的，抱着外套的，比孩子们还紧张。

我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心不在焉过。冷梅教授在开赛前短短的10分钟内，竟然一口气吐出了如此大的信息量。一代又一代。我竭力让自己忘记刚才的话题，集中精力为舞台上生机勃勃的孩子们认真打分，尽量做个公平的评委。

日近正午，比赛结束，我和冷梅教授被请到台上，往孩子们胸前一一挂奖章，再一一握手勉励祝贺。我忽然感到，冷梅教授的举手投足，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轻松、洒脱。

走下台后，一个念头油然而生，我未加思索，便脱口而出：“冷教授，我猜想，您能决定捐赠遗体，是否因为您从小到老一直就美丽健康，在潜意识里，对自己的形象一贯自信、自豪，所以就不在意将来让人随便观察、摆弄？而其他人，是否因年老体衰，状态较差，羞于让自己这副皮囊与陌生人裸呈相对，所以不肯捐献呢？”

冷梅教授连连摇头。“你又猜错了！捐献的原因，其实很简单。我不想让双方的子女将来为如何祭奠父母而产生矛盾。你想想，谁去了，谁没去，总会闹出纠纷的，对吧？”

嗯，再婚家庭，这种矛盾很难避免。礼堂中的人基本上都走光了，我们簇拥着一齐往外走。走到停车场时，冷梅教授又追上来，对我说：“人家告诉我，咱们的医疗卡上面，都可以输入一个信息，只要你表示愿意捐赠，将来不管是病重还是车祸，进了医院，人家就全盘接管了，一点不用家人操心……”

我与她挥手道别，看着车子离去。冷梅教授头脑如此敏捷，口齿如此伶俐，未雨绸缪，是不是有点太早？

□朱小平

观摩崖石刻记



天姥山神仙居风景

临入浙江省仙居市的天姥山神仙居景区之前，遥望群峰，不禁神驰，想起“云霓明灭或可睹”这句诗，心里思忖：千万勿效颦一些景区，在岩崖上乱刻当代名人达贵墨迹，将好端端的山色弄得遍体鳞伤。古人有摩崖刻石的风雅，也有官员赋诗题句，但古时官员大多是进士出身，翰墨俱可，不似今人文墨不精也敢胡乱涂抹。记得当年韩复榘主政山东时，曾大修泰山古迹，完工后特颁令“除奉令准刊外，无论何人不准题字题诗”。泰山官宦之流刻石过多，其实是对自然风光的破坏。

迤迤游山，碧翠入眼帘，郁色遍崖青，摩崖石刻几乎绝迹，这使我很欣慰，也可窥见开发者的良苦用心。当然，也有数处石刻墨迹点缀于山崖，如“烟霞第一城”，本是乾隆年间仙居知县何树颀题于县治东岭文昌阁，本意大概是称誉仙居山水绝佳。“烟霞”，古人常用，李白《梦游天姥吟留别》中有“云霓明灭”，也有“烟涛微茫”之句。这五个字被移刻到山中，是否适宜当然仁智各见，但榜书是很难写的，何树颀应是进士出身，书法有功底。明清进士多写馆阁体，能写篆隶大字还是让人首肯的。置于崖崖，恰如其分。

仙居出过一个元代画史上有地位的柯九思，距“烟霞第一城”崖刻不远，即可见“九思亭”，当是今人为纪念他而建。有亭翼然，杂树掩映，不失为山中一景。记得《历代碑帖法书选》未收入其书法，大约是柯九思在元代书家中并非一流之故？柯与赵孟頫、鲜于枢、邓文原、康里巎（náo）巎、周伯琦、饶介等，皆师法晋唐，但毕竟柯九思专力画竹、鉴赏，书不列名著，情有可原。因其书法流传稀稀，故坊间似无其书帖印行。《元史》亦无他的传。

柯九思首先是画家，其墨竹有论者谓“文同后一人”，兼擅行楷。与赵孟頫、王铎等类同，以汉人仕女为纪念人垢病。但柯九思在官场并无劣迹，未将他的墨迹摩崖刻石，是源于倪瓚以来对他的贬低？还是因为他只是以鉴赏、绘画知名，其书法未列入元大家行列？柯九思似乎未写过咏神仙居的诗？可见那时的神仙居大约极少为人所知吧？南宋末年，为避元兵锋焰，文人学士相率南迁，郭沔（miàn）遁居衡山，“每欲望九疑，为潇湘之云所蔽”，作琴曲《潇湘水云》以抒故国之思，柯九思不知是否聆听过此曲，曾出仕的他会写出“以寓倦倦之意”的诗吗？

上山时，赫然看见吴昌硕大书“太白梦游处”。吴昌硕是浙江人，逝于1927年，我不知吴昌硕此句是否专为神仙居所题，但他的篆刻、书法、绘画，开宗立派，与任伯年、蒲华、虚谷并列“清末海派四大家”，今人难以望其项背。他的诗词也堪成家，被誉为“文人画最后的高峰”“石鼓篆书第一人”。瞻仰他的书法，确令人倍感雄浑奇崛，那种气韵，大有“霓为衣兮风为马，云之君兮纷纷而来下”的嘘拂。尤其令人景仰的是，吴昌硕有古代文人投笔从军、参赞戎幕的遗风。甲午之战爆发，吴昌硕挚友、湖南巡抚吴大澂（chēng）请纒率二十营老湘军出关御倭，并邀吴昌硕出征，协办文书简牍并参佐军机。兵败，吴大澂以“徒托空言，疏于调度”之罪被革职，吴昌硕也扼腕而归。20年后的1912年，69岁的吴昌硕写诗忆甲午从戎：“昨夜梦中驰铁马，竟凭画笔夺天山”，这样炽烈的爱国之情，怎不令人望其墨迹而肃然起敬？其实，山林之间，偶有佳刻，书铸俱美，融之和諧，也不失为一种精神享受。

比如下山时，见到“梦游天姥吟留别”的题刻，则令人有意犹未尽之感。烟霓溪声，云影山色，当然不可一日揽尽，沉吟留别，徐思着意。细看题款，乃明人张瑞图。询问何以选此人？答：查遍古人墨帖，未见有书李白《梦游天姥吟留别》者，唯张瑞图诗书存世，故摹刻之。此人在中国书法史上的名声当然高于柯九思，但品行争议更甚。他的书法奇逸俊峭，与董其昌、邢侗、米万钟齐名。《明史》有传，但却列入“阉党”，是魏忠贤的“魏家阁老”，以礼部尚书之位参与魏党“机务”。

望着张瑞图的碑刻，大约是小字放大，或许有些失真，但他的书法与为人竟然反差偌大，其“奇逸”的定评真是令人感慨不已。古人很重气节，其实宋四家“苏黄米蔡”的“蔡”本是蔡京，因其臭名昭著，故换上蔡襄。又如严嵩，书法绝佳，但因其属奸臣，其书法竟至绝迹。峰崖苍苍，草木葱葱，天地钟秀，万物扶助，回首张瑞图刻石墨迹，忽然想起李白诗中恰有“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，使我不得开心颜”之句，不知张瑞图低首书此句时，作何感想。

青崖不改，碧溪长流。天姥山之所以奇逸，正因李太白的不朽名篇而相得益彰。“别君去兮何时还，且放白鹿青崖间”，吟诵李太白那瑰丽雄奇的诗句，留驻那秀色可餐的滴翠胜景、烟云瀑声，才不枉世间履痕所至、诗意栖身吧。